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perium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9)

**完成主要交易
有關建議股份認購事項
及
授出循環貸款融資**

茲提述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七日、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二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之公告(「該等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及授出融資。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獲達成及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完成。訂約方亦根據認購協議於同日訂立融資協議。

於認購事項完成前，目標公司宣派股息(「股息」)，自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分派儲備中撥付合共5.50百萬港元，平均派付予目標公司現任股東兼董事陳文輝先生(「陳先生」)及黃家華先生(「黃先生」)各2.75百萬港元。股息與陳先生及黃先生應付之實際款項抵銷。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目標公司收到陳先生及黃先生就未償金額作出的相關承諾。截至本公告日期，於抵銷股息後，陳先生及黃先生仍欠付目標公司合共約4百萬港元。

於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已間接擁有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1%的權益(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且目標公司作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入賬。因此，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綜合入賬。本公司亦已委任包括詹先生在內的三名董事加入目標公司董事會，以控制目標公司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丁港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鄭丁港先生(主席)、鄭美程女士及詹德禮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洪海集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指定網站www.8029.hk刊載